

湖南发布第3号、第4号总河长令

严查违规排污,保护饮用水水源

本报3月16日讯 近日,省委副书记、省长、省总河长许达哲签署了第3号、第4号总河长令。第3号总河长令决定,自即日起至2018年12月31日,在洞庭湖生态经济区三市一区及湘江流域八市,开展工业污染、养殖污染、城乡生活污染、交通船舶污染等重点排污源整治,全面强化源头管控。第4号总河长令决定,自即日起至2018年6月30日,在全省范围内开展县级以上地表水集中式饮用水水源保护区突出环境问题整治,进一步加强饮用水水源保护。

严查不按证排污的企业

第3号总河长令提出依法关闭或拆除自然保护区核心区、缓冲区等敏感水域内入河排污口。完成洞庭湖及湘江流域24座城镇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全面达到一级A排放标准;完成63个乡镇污水处理设施建设,年内必须竣工运行。完成洞庭湖及湘江流域132个城镇臭水体治理,其中地级城市建成区30个,县级城市建成区61个,乡(镇)建成区41个,确保水质改善,消除黑臭现象。禁止在洞庭湖及湘江流域天然水域投肥养殖,依法拆除饮用水水源地的网箱养殖,2018年12月底前,全面关停禁养区内污染排放不达标的畜禽养殖场。完成省级

及以上工业园区集中式污水处理设施和配套管网建设,保持正常运行,确保达标排放;严厉打击非法排污行为,对偷排偷放、超标排污、不按证排污的企业依法严查。完成环洞庭湖18个船舶污染物岸上收集点建设,实现环洞庭湖三市一区范围内的船舶垃圾上岸处置等6方面的整治任务。

保护饮用水水源

第4号总河长令要求,依法迁建、关闭或拆除县级以上地表水集中式饮用水水源一、二级保护区内的49个人河排污口;对先期完成整改的111个人河排污口开展回头看,巩固治理成效。完成县级以上地表水集中式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内的322个环境问题整治。严禁在全省163个县级以上地表水集中式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内新建入河排污口,禁止开展其他影响饮用水水源安全的行为和活动。

据悉,自湖南省推行河长制以来,按照中央部署要求,坚决落实党政同责。2017年下发了1号、2号总河长令,全省各地全面开展河长巡河行动,全面清理整顿全省河道水域长期停泊不用、无人管理的“僵尸船”,两项命令的执行,有力地推动了河长制的实施。

■记者 丁鹏志 通讯员 谢雨玳

涉嫌通过暗管排放危险废物

岳麓区蓝天保卫战首例刑事案件立案

本报3月16日讯 今天下午,在长沙岳麓区天顶街道尖山村龙冲组一家小作坊,长沙岳麓区环境监察大队执法人员配合该区公安分局对从事机械零件表面处理(氧化发蓝)作业的作坊老板王某进行调查取证,并将涉嫌通过暗管排放危险废物一事案件移交公安部门,这是自蓝天保卫战以来岳麓区的首例刑事案件。

岳麓区环境监察大队大队长赵斌介绍,自蓝天保卫战打响以来,岳麓区环保局切实加强“散乱污”企业整治工作。通过天顶街道网格化系统,岳麓区环境监察大队执法人员发现位于岳麓区天顶街道尖山村的

王某表面处理作坊从事机械零件表面处理(氧化发蓝)作业,产生的碱性废水经自建沉淀池简单沉淀,后通过自设管道排入道路排水管道,涉嫌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第三十九条第一款的规定。检查现场,执法人员通过pH试纸测试发现该场所外排废水呈强碱性,岳麓区环保局委托第三方检验认证单位对其排放物质进行鉴定,经鉴定其为危险废物。3月16日,岳麓区环保局将王某涉嫌通过暗管排放危险废物一事案件移交公安部门,做进一步处理。

■通讯员 未晓芳 周晖 黄攀 记者 陈月红

玉兰路占道施工,9条公交线路调整

本报3月16日讯 记者今日从长沙市道路运输管理处获悉,由于轨道交通6号线玉兰路站工程占道施工,自今年3月25日起(施工工期27个月),桐梓坡路玉兰路口禁止东往南及西往北左转(以实际围挡时间为准)。为保证施工顺利和道路畅通,现对原行经该路段的66路、168路、149路、348路、386路、366路、203路、704路、916路公

交线路进行临时调整。上述9条临时调整线路中,66路、168路、149路、348路、203路、704路等线路取消停靠商学院(东往西方向)、雷锋大道口(北往南方向)、玉兰路(北往南方向)等站点,增加停靠郁金香精品建材城(咸嘉湖西路口)(北往南方向)、西二环枫林路口(北往南方向)等站点。

■记者 丁鹏志 通讯员 王琦



16日,长沙开福区清水塘社区居民周进将纸箱放进小区里的可回收物箱。

记者 杨洁规 摄

长沙生活垃圾实施阶梯计费

未来居民多扔垃圾要多缴费

本报3月16日讯 “2018年,通过源头减量和资源化利用,实现生活垃圾的零增长。”记者从今天上午召开的长沙市生活垃圾分类制度实施发布会上获悉,从2018年起,长沙市强力推进生活垃圾分类源头减量和资源化利用,使全市每年生活垃圾自然增量与分类减量基本持平。到2020年生活垃圾回收利用率达到35%以上。此外,实施生活垃圾处理阶梯计费也值得关注。

受外卖快递等影响 日均产生垃圾七千吨

长沙市城管执法局党委委员、副局长胡刚介绍,受城区面积、人口增长,以及外卖、快递等使用量增长的影响,2017年,长沙城区生活垃圾日均产生量7000余吨,增长率达到12%。

“按照这个阶梯式计费管理,减得越多,区县一级政府就奖得越多。”胡刚说,分别以2017年各区县年度生活垃圾量为基数,综合考虑人口增减因素,确定2018年的生活垃圾减控量。具体实施过程中,各区县垃圾处理年度总量高于减控量目标任务

的部分,按3个阶梯向市财政缴纳分类控制费;少于减控量目标任务的部分,由市财政对相关区县予以奖补。

未来扩展到居民端 多扔垃圾要多缴费

另外,长沙还出台了生活垃圾终端处理设施生态补偿机制,由生活垃圾的输出区县向生活垃圾终端设施所在的区县缴纳一部分生态补偿费用。

会不会对居民生活垃圾试行阶梯计费?对于这一问题,胡刚说,目前长沙生活垃圾分类工作仍处于试点阶段,主要以政府为主导,未来可能会通过地方立法强制垃圾分类,且实行生活垃圾阶梯计费,多扔垃圾要多缴费。“目前,暂时以水代征的方式,在水费中收取了垃圾处置费,但费用并不高。”

记者还了解到,长沙将通过分类试点、服务外包、前端分流等多措并举促减量,如试行装修垃圾分类处置和资源化利用,试行农贸市场果蔬垃圾以及园林绿化垃圾等易腐有机垃圾集中回收综合处理,通过政府购买服务方式委托专业公司进行无害化处理和资源化利用等。

■记者 杨洁规 实习生 肖耀中

潘军独唱音乐会举行

本报3月16日讯 由省委宣传部、省文化厅、省教育厅、湖南广播电视台、省演艺集团“雅韵三湘”高雅艺术普及计划和武警政治工作部文工团联合主办的“带着歌儿回家·潘军独唱音乐会”,今晚在湖南大剧院隆重举行。

潘军是土生土长的长沙妹子,小时候,她就住在湘江边的坡子街,这里留下了她孩童时的美好记忆。作为武警政治工作部文工团国家一级演员,潘军长年坚持下基层、走边防、上高原、赴边疆,从军多年来,演唱了大量真实反映武警基层部队干部战士常年坚持战斗在一线,舍小家为大家,无私奉献青春热血的军旅歌曲。音乐会上她为家乡父老献唱了《湘女神韵》,同时献唱的还有《苗岭的早晨》、《浏阳河》、《湖南花鼓戏《刘海砍樵》选段等湘情湘韵的曲目。

■记者 吴岱霞

多家儿童福利院 引入心理健康服务

本报3月16日讯 如何让福利院里的孩子融入社会?今天,株洲、岳阳、衡阳三地儿童福利院院长赶赴长沙,与湖南省红气球未成年人心理健康服务中心达成合作意向,引进新理念,让孩子变得自信。

据了解,从2017年起,湖南省红气球未成年人心理健康服务中心就开始与岳阳、衡阳等地儿童福利院合作,除了对儿童进行心理辅导外,还加大了福利院员工团体的辅导和志愿者的培训,让孩子们能够在更好的环境下康复。■记者 杨昱

侧记 成了习惯就不麻烦

“垃圾分类成了习惯,不觉得麻烦。”在开福区清水塘街道清水塘社区一中宿舍区,74岁的周进说。记者在该小区看到,居民楼每个单元楼下都放置有两个垃圾桶,一个回收易腐垃圾,一个回收其他垃圾,而可回收物和有害垃圾,则放进小区入口处相对应的回收箱。从2016年开始,清水塘社区就作为街道首批试点小区之一,率先启动垃圾分类工作。据了解,为深入推进以社区为基本单元的生活垃圾分类试点,今年,长沙将开展垃圾分类示范小区创建活动,全年建成示范小区不少于20个。